自考学位申请流程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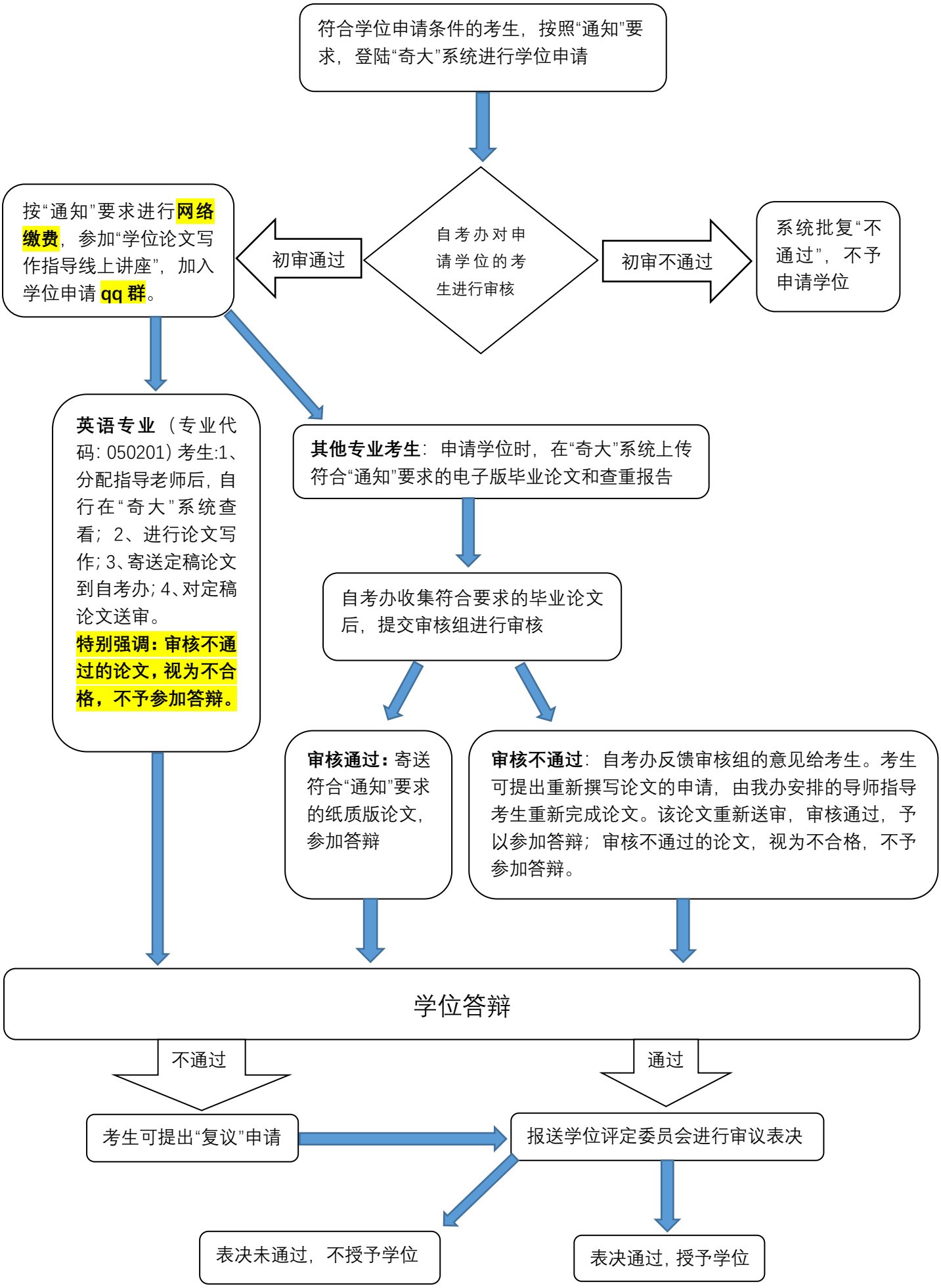
符合学位申请条件的考生，按照“通知”要求，登陆“奇大”系统进行学位申请
自考办对申请学位的考生进行审核
初审通过
初审不通过
系统批复“不通过”，不予申请学位
按“通知”要求进行网络缴费，参加“学位论文写作指导线上讲座”，加入学位申请 qq 群。
英语专业（专业代码：050201）考生:1、分配指导老师后，自行在“奇大”系统查看；2、进行论文写作；3、寄送定稿论文到自考办；4、对定稿论文送审。
特别强调：审核不通过的论文，视为不合格，不予参加答辩。
其他专业考生：申请学位时，在“奇大”系统上传符合“通知”要求的电子版毕业论文和查重报告
自考办收集符合要求的毕业论文后，提交审核组进行审核
审核通过：寄送符合“通知”要求的纸质版论文，参加答辩
审核不通过：自考办反馈审核组的意见给考生。考生可提出重新撰写论文的申请，由我办安排的导师指导考生重新完成论文。该论文重新送审，审核通过，予以参加答辩；审核不通过的论文，视为不合格，不予参加答辩。
学位答辩
不通过
通过
考生可提出“复议”申请
报送学位评定委员会进行审议表决
表决未通过，不授予学位
表决通过，授予学位